

合同编号：(郑大-单一-2022-0003)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实验动物合同



甲方：郑州大学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中心

乙方：江苏灵赋兆生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 2022 年 08 月 10 日由甲乙双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实验动物（比格犬）和伴随服务实施公开招标情况下，乙方参加了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 490000 元，肆拾玖万元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

1. 本合同所指实验动物详见附件 1、附件 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总价中包括实验动物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及相关材料费、检验费等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动物种属/品系	等级	性别	年龄	数量	单价	总价
比格犬	普通级	雌	6-7 月龄	49	5000	245000
比格犬	普通级	雄	6-7 月龄	49	5000	245000
合计				98		490000

- 1) 体重与月龄相符（6-7 月龄、6-9KG）；
- 2) 性别符合，体格正常，外观整体正常，无明显掉毛、红肿、结痂等皮肤问题，无传染性疾病，无外伤；
- 3) 符合国标的普通级实验犬的质量要求；

三、包装与运输

实验动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实验动物相关的运输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实验动物应符合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实验动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实验动物合同

甲方：郑州大学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中心

乙方：江苏灵赋兆生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合同于 2022 年 08 月 10 日由甲乙双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实验动物（比格犬）和伴随服务实施公开招标情况下，乙方参加了公开招标。通过公开招标，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 490000 元，肆拾玖万元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

1. 本合同所指实验动物详见附件 1、附件 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总价中包括实验动物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及相关材料费、检验费等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动物种属/品系	等级	性别	年龄	数量	单价	总价
比格犬	普通级	雌	6-7 月龄	49	5000	245000
比格犬	普通级	雄	6-7 月龄	49	5000	245000
合计				98		490000

- 1) 体重与月龄相符（6-7 月龄、6-9KG）；
- 2) 性别符合，体格正常，外观整体正常，无明显掉毛、红肿、结痂等皮肤问题，无传染性疾病，无外伤；
- 3) 符合国标的普通级实验犬的质量要求；

三、包装与运输

实验动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实验动物相关的运输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实验动物应符合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实验动

物损坏、损失、死亡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实验动物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实验动物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详见附件3）

1. 乙方在出厂前进行相关检疫。

2. 乙方应在发运犬只时同时提供发货单、实验动物个体档案、该批实验动物的质量合格证等相关文件

3. 犬只到达指定交货地点时，甲方应对犬只数量进行清点、接收，确认无误后签署接收单。如有异议，应即时提出。

4. 甲方在接收犬只后，应在10天内依据合同第二条的质量标准完成犬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提供相关证明，属于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5天内根据甲方要求补发问题犬只或退款。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同全部犬只检验合格

5. 若甲乙双方因犬只微生物学指标发生异议，应提请收货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若检验证明符合质量标准，甲方无条件接收犬只，并承担检验费用。若检验证明确实不符合本合同质量标准的，乙方为甲方更换符合质量标准的合格犬只或退款，并承担检验费用。及由此产生的补发犬只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犬只费用、运输费用等）检验费用由异议提出方先行支付。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实验动物详细技术及相关资料。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实验动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七、免税

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2022年09月07日之前将实验动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完毕，

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实验动物包装、运输，甲方为乙方现场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实验动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实验动物进行看管，并承担实验动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 4）。

2.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实验动物完整的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实验动物送达完毕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实验动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肆拾玖万元整（小写：¥490000 元）。

2. 付款方式：实验动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 100% 即人民币 肆拾玖万 元整（小写：¥ 490000 元）。

十一、履约担保

乙方向甲方以转账的方式提供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学校财务处，实验动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予以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1. 非法定或合同约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解除合同。一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或因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约定交付实验动物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延迟交付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已付款，并按本条第一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因延期交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究经济损失的权利。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及补充条款；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9页，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招标公司执二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甲方：郑州大学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 121 号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52 0220 9639

乙方：江苏灵赋兆生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沭阳县胡集镇胡南村

签字代表：

电话：1801455380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沭阳县支行

账号：3205 0177 7236 0000 0088

合同签署日期：2022 年 08 月 30 日

不
用

附件 1:

序号	实验动物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比格犬	雌雄	江苏灵赋兆生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沭阳县胡集镇胡南村	98	只	5000 元	490000	免税
2									
3									
4									
...									
合计： 小写：¥490000 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

实验动物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清单表

序 号	动物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 位	数 量
1	比格犬	体重 6-9KG, 年龄 6-7 月龄	只	98
2				
3				
4				
5				
6				
7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1. 乙方在出厂前进行相关检疫，甲方可安排兽医到场对检疫进行监督。
2. 乙方应在发运犬只时同时提供发货单、实验动物个体档案、该批实验动物的质量合格证等相关文件
3. 犬只到达指定交货地点时，甲方应对犬只数量进行清点、接收，确认无误后签署接收单。如有异议，应即时提出。
4. 甲方在接收犬只后，应在 7 天内依据合同第二条的质量标准完成犬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属于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 5 天内根据甲方要求补发问题犬只或退款。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同全部犬只检验合格
5. 若甲乙双方因犬只微生物学指标发生异议，应提请收货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若检验证明符合质量标准，甲方无条件接收犬只，并承担检验费用。若检验证明确实不符合本合同质量标准的，乙方为甲方更换符合质量标准的合格犬只或退款，并承担检验费用。及由此产生的补发犬只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犬只费用、运输费用等）检验费用由异议提出方先行支付。

(由制造商及中标商签字盖章确认)



附件 4:

郑州大学实验动物验收单

No. _____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		使用人		合同编号		
供货商				合同总金额		
实验动物明细（品名、型号、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等，不够可另附表）						
序号	品名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位	金额
实物验收情况	外观质量（有无残损，程度如何）。					
	清点数量（实验动物型号、规格、产地是否与招投标文件、合同、发票、装箱单的数量相同，若有出入，说明缺件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实验动物及使用人员培训情况（是否完成使用人员是否经过培训）。					
技术验收情况	依据合同约定技术条款逐一测定实验动物各项技术指标，所测结果是否与合同约定技术条款规定的一样。具体说明。					
初步验收情况	☐通过验收 ☐整改后再组织验收 ☐不通过验收 索赔要求 ☐其他结论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供货商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成 交) 通 知 书

江苏灵赋兆生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郑州大学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中心比格犬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经专家评标委员会(或询价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评审,被确定为中标人。

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郑州大学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中心比格犬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郑大-单一-2022-0003
中标(成交)价	490000元(人民币) 肆拾玖万元整(人民币)
供货期(完工期、服务期限)	7日历天
供货(施工、服务)质量	合格
交货(施工、服务)地点	郑州大学

请你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日内与招标人洽谈合同事项。联系人及电话:董雨泽 13663714465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盖章)

招投标办公室

代理单位(盖章)

2022年07月11日

中标单位签收人: 任旭 18014553805